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 天圣 公告编号:2023-022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7,406,569.47	135,352,879.35	1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891,842.97	-15,756,573.03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728,549.65	-23,977,763.05	1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342,239.54	8,970,094.74	-560.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0	-0.0495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0	-0.0495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0.70%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80,922,616.16	2,969,827,475.68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168,052,231.84	2,182,776,737.97	-0.6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11,341.12	主要是以前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要本期摊销计入收入及本年收到的与当期相关的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08,136.79	收取向长圣医药财务资助的资金利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581.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9,846.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3.52	
合计	4,836,706.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本期将部分货币资金用于理财所致。

2、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40.32%,主要是上年末偿还的银行贷款要本期再次申请了贷款所致。

3、合同负债较上年末有大幅的减少,主要是上年末预收的货款在本期发货所致。

4、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 67.42%,主要是以前享受的增值税缓交部分在本期到期进行了缴纳所致。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40.88%,主要是长期借款在本期到期,公司进行了归还所致。

6、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420.73%,主要是上年末和本期偿还的长期借款后进行了新贷,从而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长期借款增加。

7、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的减少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的增加主要是本期确认的对长圣医药进行财务资助借款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8、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65%,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增值税退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95.13%,主要是本期的理财产品没有到期,从而没有理财收入所致。

10、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应收款项减少,减值准备有转回所致。

11、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有处置待售资产收益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群	境内自然人	32.89%	104,590,532.00	102,961,732.00	质押	35,000,000.00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4%	13,792,255.00	0.00		
金照生	境内自然人	2.52%	8,010,641.00	0.00		
夏重阳	境内自然人	1.55%	4,920,000.00	0.00		
阎占表	境内自然人	1.51%	4,799,900.00	0.00		
周凤英	境内自然人	1.04%	3,309,450.00	0.00		
陆飞	境内自然人	0.79%	2,500,000.00	0.00		
叶冠军	境内自然人	0.71%	2,262,700.00	0.00		
王海雄	境内自然人	0.61%	1,925,400.00	0.00		
张宏海	境内自然人	0.53%	1,685,050.00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3,792,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92,255.00
金照生	8,010,641.00	人民币普通股	8,010,641.00
夏重阳	4,9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20,000.00
阎占表	4,79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99,900.00
周凤英	3,309,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9,450.00
陆飞	2,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0
叶冠军	2,26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2,700.00
王海雄	1,92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5,400.00
张宏海	1,685,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5,050.00
刘群	1,62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8,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第 29 批新认定及全部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 [2023]139 号)文件,天圣制药技术中心被认定为 2022 年(第 29 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

(二)全资子公司参与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标

报告期内,湖北天圣参加了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八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投标工作。其中湖北天圣产品呋塞米注射液拟中标本次集中采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标的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2,865,094.74	278,250,410.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114,060.13	42,015,006.38
应收账款	133,164,057.77	145,087,721.70
应收款项融资	7,149,335.00	7,908,194.89
预付款项	25,895,649.50	22,761,772.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3,028,460.51	183,573,425.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619,887.21	130,873,102.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55,548.25	5,613,870.79
流动资产合计	837,392,093.11	816,083,505.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359,957.28	41,333,37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3,808.64	9,003,808.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2,000.00	2,11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7,577,422.79	68,298,397.45
固定资产	1,290,928,674.64	1,308,923,459.96
在建工程	305,021,581.75	291,840,653.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5,883,990.44	5,898,644.27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057,473.22	6,598,283.87
无形资产	315,947,593.69	319,496,483.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173,589.31	11,744,10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14,357.03	64,147,28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060,074.26	24,341,478.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3,530,523.05	2,153,743,970.68
资产总计	2,980,922,616.16	2,969,827,475.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431,995.83	89,393,118.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864,610.22	55,305,467.22
预收款项	737,821.10	978,594.32
合同负债	24,108,995.64	46,728,034.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697,486.77	7,651,222.17
应交税费	6,849,649.44	21,023,348.66
其他应付款	146,880,157.55	170,137,472.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880,930.49	146,956,228.30
其他流动负债	12,681,723.50	17,221,059.92
流动负债合计	471,133,370.54	555,394,545.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0,288,890.70	26,940,733.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67,614.52	4,296,874.57
长期应付款	62,712,000.00	62,712,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537,648.34	4,537,648.34
递延收益	123,600,766.65	126,337,71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3,445.34	2,015,273.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970,365.55	226,840,248.15
负债合计	808,103,736.09	782,234,793.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8,000,000.00	3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0,779,329.86	1,400,779,329.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15,737.34	1,915,737.34
专项储备	1,016,106.11	883,394.16
盈余公积	141,719,599.15	141,719,599.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4,621,459.38	319,478,677.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8,052,231.84	2,182,776,737.97
少数股东权益	4,766,648.23	4,815,94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2,818,880.07	2,187,592,68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80,922,616.16	2,969,827,475.68

法定代表人:刘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开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胜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7,406,569.47	135,352,879.35
其中:营业收入	157,406,569.47	135,352,879.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618,603.60	158,112,243.94
其中:营业成本	83,539,568.51	51,945,254.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74,179.16	1,845,075.20
销售费用	57,915,131.73	57,312,574.16
管理费用	31,872,096.51	36,189,764.77
研发费用	8,257,754.73	7,291,377.71
财务费用	1,859,872.96	3,528,197.12
其中:利息费用	3,613,106.37	3,865,489.43
利息收入	1,781,440.06	289,058.89
加:其他收益	11,152,193.69	5,319,405.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87.23	545,501.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587.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000.00	78,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5,928.44	-7,781,706.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701.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43,622.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5,770,026.50	-17,754,542.41
加:营业外收入	148,657.76	55,443.26
减:营业外支出	531,239.12	107,353.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52,607.86	-17,806,453.11
减:所得税费用	-211,469.38	-1,699,434.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41,138.48	-16,107,018.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41,138.48	-16,107,018.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39.5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91,842.97	-15,756,573.03
2.少数股东损益	-49,295.51	-350,445.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941,138.48	-16,107,018.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91,842.97	-15,756,573.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295.51	-350,445.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00	-0.04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00	-0.04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开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胜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637,465.25	166,051,652.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40,852.57	2,338,995.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5,153.84	13,505,83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093,471.66	181,896,481.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321,251.45	53,381,482.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05,516.07	25,074,22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05,344.21	12,047,07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03,599.47	82,423,60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35,711.20	172,926,38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42,239.54	8,970,09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0,963.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50,000.00	1,2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	18,193,9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4,1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14,150.00	130,424,863.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878,975.51	26,342,480.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7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78,975.51	221,942,48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64,825.51	-91,517,61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800,000.00	4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800,000.00	47,055,53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480,000.00	3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3,105.70	4,039,889.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144.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78,250.29	34,239,889.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21,749.71	12,815,643.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5,315.34	-69,731,878.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250,410.07	299,103,683.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865,094.73	229,371,805.53

(二)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3—014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因年审会计师尚需就相关事项做进一步核查,根据目前工作进度,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定时间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

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同时为确保《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现申请将《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变更为 2023 年 4 月 29 日。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变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22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74 名。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2 年度立信共为 64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73 家)、医药制造业(46 家)、汽车制造业(26 家)、专用设备制造业(53 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40 家)、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42 家)、房地产业(11 家)等。公司归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立信在同行业的审计客户共 73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新亿股份、立信等	年度报告	17.43 万	案件已经开庭,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柏堡龙、立信、国信证券、中兴财光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等	IPO 和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神州长城、陈略、李尔龙、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5.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王娜	2009 年	2005 年	2013 年	2019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海洋	2020 年	2020 年	2020 年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许培梅	2001 年	2008 年	2012 年	2019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娜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2020 年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2020 年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2020 年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2021 年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2021 年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海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2020 年	北京乐普诊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终止)	现场负责人
2021 年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已过会)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许培梅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2020 年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 120.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立信的资质进行了审核,认为立信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具备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良好的胜任能力,能够按照独立审计的准则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情况,并核查立信的执业资质及项目成员简历等资料,我们认为其符合公司对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经审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立信为公司出具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作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公司续聘立信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17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用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需要。

●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基于公司所处重要发展阶段,研发投入和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且预计未来 12 个月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结合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资金需求增加的现状以及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为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拟定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3,460.18 万元,2022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50,606.45 万元。

由于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保持技术领先提供了牢固基础优势,以及考虑公司未来产能扩张、产业布局的整体战略规划,因此,结合公司目前所处的重要发展阶段,考虑研发投入和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且预计未来 12 个月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为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拟定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并投入到公司研发创新和生产经营发展中。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基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研发投入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综合考虑,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归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其他计算机制造"行业,主营业务围绕电子系统展开。电子系统相关的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较大程度取决于产品技术的领先程度。此外,汽车电子行业具有市场需求多元化、产品开发周期缩短等行业特点,这些对汽车电子产品供应商的研发前瞻性、技术实力、响应速度、开发进度等方面提出了严格要求。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是综合型的电子系统科技服务商,业务覆盖电子系统研发、生产制造以及运营服务的各个阶段,向客户提供电子产品、研发服务及解决方案和高级别智能驾驶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一贯注重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持续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目前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深厚的研发实力带来的经营规模扩展效果已逐渐凸显。展望 2023 年,公司仍需投入大量资金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并积蓄长期发展力量。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2,197.36 万元,同比增长 23.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60.18 万元,同比增长 60.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78.33 万元,同比增长 7.55%。

2023 年,公司将基于产能扩张、业务布局和研发计划,进一步吸纳并培养优秀高科技人才,加大重要研发项目的投入,同时拓展国内外客户并加深合作粘性,为经营业绩长期稳定增长和全体股东的投资价值回报提供保障。为此,公司需要资金保障来实现现阶段和长远发展目标。

(四)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由于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保持技术领先提供了牢固基础优势,以及考虑公司未来产能扩张、产业布局的整体战略规划,因此,结合公司目前所处的重要发展阶段,考虑研发投入和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且预计未来 12 个月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为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拟定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研发投入与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持续提升综合竞争力,切实推动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落地实施,持续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充分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投入及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目前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研发投入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相关内容及决策程序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情形,有利于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的重要发展阶段,研发投入和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且预计未来 12 个月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未分配利润将用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行业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投入及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21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1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2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30,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41,982,599.7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88,017,400.24 元,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1072 号《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子公司已分别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对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调整,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调减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金额 60,000.00 万元,将该等募集资金投资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726,246,109.76
2	经纬恒润天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11,976,241.84
3	经纬恒润数字化能力提升项目	253,601,448.64
4	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	600,00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996,193,600.00
合计		3,488,017,400.24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并增加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三)投资产品品种

1、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等)。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五)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1、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2、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减少资金闲置,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公司及子公司将适时、适量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但该等现金管理产品受货币政策及金融市场等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执行和监督程序,规范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资金安全。

3、公司资金管理部将严格遵守审慎的投资原则组织实施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做好定期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等工作,如经评估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4、公司内审部对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进行监督和定期检查,督促资金管理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进行信息披露前未经允许不得泄露相关现金管理的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现金管理业务有关的信息。

7、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内容。

六、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792 证券简称:壹网壹创 公告编号:2023-016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8,571,4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壹网壹创	股票代码	3007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凡	高凡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 2 号 2 幢 12 层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 2 号 2 幢 12 层	
传真	0571-85088289	0571-85088289	
电话	0571-85088289	0571-85088289	
电子信箱	fangao@dajiaok.com	fangao@dajiao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国内外知名快消品品牌提供全网多渠道电子商务服务。公司作为品牌方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从品牌形象塑造、产品设计策划、整合营销策划、视觉设计、大数据分析、线上品牌运营、精准广告投放、CRM 管理、售前售后服务、仓储物流等全链路为品牌提供线上服务,帮助各品牌方提升知名度与市场份额。

目前,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品牌线上服务和线上分销。其中,品牌线上服务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

1、品牌线上服务

品牌线上服务指为品牌方提供其在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第三方平台上的官方直营旗舰店综合运营服务,包括品牌形象塑造、产品设计策划、整合营销策划、大数据分析、精准广告投放、仓储物流等系列服务。

(1)公司服务特色

1)精准的产品设计策划服务

针对品牌方对线上市场的拓展和面向年轻消费者的需求,公司除为品牌方提供基础服务外,还提供产品设计策划服务,以配合快速多变的在线销售环境需求,提供及时性的共创及后援支持。

公司参与品牌方产品及营销物料的设计工作,提供产品定位分析、内容物(成分、香型、色彩、肤感等)选取分析等服务,并配合品牌方进行后段打样、跟产,确保设计质量,为线上销售提供更多助力。报告期内,公司帮助各品牌完成了多项产品设计项目及物料设计项目,并投入实际应用。

2)一站式线上数据分析与应用服务

线上销售最大的特点是通过数据收集和分析,寻找更为精准的消费群体,从而提高销售效率。公司具有丰富的营销经验和大数据分析能力,能从销售情况出发挖掘并整理得出市场实时数据,通过分析产出报告并反馈给品牌,引导品牌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的决策与应用,实现数据分析到决策和应用的一站式服务。

3)定制化会员服务

线上消费者具有年轻化和个性化的特征,提供更为个性化的会员服务,可提高品牌的消费者美誉度及忠诚度。公司除为品牌提供基础的会员维护外,还建立了定制化的会员服务体系。公司成立了用户体验部,为品牌会员提供定制化的赠品。公司从客服端发掘独特的消费者需求,收集并汇总至用户体验部,经过精心策划为会员提供个性化用户体验。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多项会员定制服务,为品牌带来了额外的消费者赞誉。

4)匹配精细化营销的仓储信息服务 公司在仓储服务中,除了有自研的适于电商的仓储系统完成产品入仓、保管、发货等工作之外,还可通过独立研发的 OMS——神盾系统,响应运营端更为精细化的促销政策,满足线上客户多样化的需求。神盾系统经过不断改进,已经可以支持不同消费者实现个性化的营销策略。

(2)品牌线上服务的具体分类

品牌线上服务细分为品牌线上营销服务和品牌线上管理服务。

品牌线上管理服务指公司在分析品牌方产品的特点、现状的基础上,为品牌方量身定制线上运营服务并执行,公司根据服务效果向品牌方收取服务费用;品牌营销服务除品牌管理服务的职能外,公司还向品牌方提前采购货品并销售,公司的服务价值体现为线上商品的销售收入与营销成本的差额。

2、线上分销

线上分销指公司获得品牌方分销业务授权,面向在天猫或淘宝的卖家或其他第三方 B2C 平台分销产品,公司承担采购、销售推广、物流等成本和费用。这种模式下的利润来源于销售收入与采购成本及各项费用的差额。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3,404,510,608.79	3,421,773,810.27	-0.50%	2,014,165,68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44,819,478.20	2,649,491,704.64	3.60%	1,512,584,927.64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538,639,795.63	1,135,069,974.52	35.55%	1,298,585,13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40,252.85	326,780,818.76	-44.90%	310,060,11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489,536.94	259,289,883.79	-42.73%	284,156,56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50,214.07	27,511,568.61	-225.58%	438,497,815.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1.45	-47.59%	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1.45	-47.59%	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16.33%	-9.64%	22.3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6,416,289.63	365,949,580.60	382,976,838.51	523,297,08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81,019.01	53,091,979.48	41,936,524.31	33,130,73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084,575.22	45,085,376.68	40,096,537.14	12,223,04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66,287.59	73,453,174.01	-39,007,714.53	44,570,614.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2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丽水网创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网创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1%	83,757,996.00	83,757,996.00	质押	72,500,000.00
林振宇	境内自然人	9.76%	23,273,142.00	18,334,786.00	质押	3,190,000.00
吴舒	境内自然人	3.91%	9,328,071.00	6,996,053.00	质押	3,190,000.00
张帆	境内自然人	2.95%	7,026,937.00	0.00		0.00
卢华亮	境内自然人	2.92%	6,966,892.00	5,225,169.00	质押	2,130,000.00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5%	4,167,887.00	0.0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3,796,531.00	0.00		0.00
刘希哲	境内自然人	1.47%	3,508,657.00	0.00		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其他	0.92%	2,195,275.00	0.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7%	2,068,041.00	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林振宇、吴舒、张帆、卢华亮系丽水网创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创品牌管理")股东,分别持有网创品牌管理 53.16%、21.05%、10%和 15.79%股权;林振宇为网创品牌管理监事;林振宇与其控制的网创品牌管理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张帆为网创品牌管理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除上述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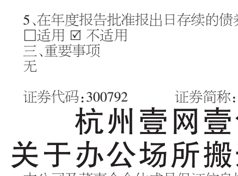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792 证券简称:壹网壹创 公告编号:2023-030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场所搬迁及联系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已于近日搬迁至新办公地址,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 2 号新加坡科技园 2 号楼 12 层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 520 号

除上述变更内容外,公司传真、网址、投资者联系邮箱保持不变。

公司新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 520 号

邮政编码:310018

联系电话:0571-85088289

传真:0571-85088289

电子邮箱:onechance@dajiaok.com

以上信息自公告之日起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